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進修）

106 年度經濟部派送駐外機構人員赴 外接受語訓

服務機關：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姓名職稱：陳邑瑄科員

派赴國家：西班牙

出國期間：106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6 月 15 日

報告日期：107 年 9 月 11 日

摘要

本報告分為 3 部分，分別闡述本人參加本部派送駐外機構人員赴西班牙接受語訓之目的、過程與心得及建議。本次本部赴西班牙語訓學員共 3 位，自 106 年 9 月 25 日啟程，隔年 6 月 15 日返國。在西國期間，於馬德里康普頓斯大學(Universidad Complutense de Madrid)附設語言教學中心進行一週 20 小時，共 3 學期的西語聽、說、讀、寫課程。中心每學期亦會安排 2 次的戶外教學，帶學生走訪西班牙各地區歷史景點及古蹟，實際瞭解西班牙歷史與文化。此外，我駐西班牙代表處亦安排學員定期至該處實習，瞭解駐外人員在外館之任務，以及出席國慶酒會、國際旅展等交流場合，使學員能實際體驗駐外工作項目。最後，於返國前，代表處亦為學員舉辦西班牙產業研究成果發表，給予學員使用西班牙語上臺報告的機會，爰此次語訓對於個人西語能力及瞭解駐外人員工作均可謂極富助益。

目次

一、	目的.....	3
二、	過程.....	3
	(一) 語言課程.....	3
	(二) 文化課程.....	3
	(三) 戶外教學.....	3
	(四) 與我駐西班牙代表處互動.....	4
	(五) 課餘活動.....	4
三、	心得及建議.....	5
	(一) 心得.....	5
	(二) 建議.....	6
附錄:	西班牙文化產業初探報告	7

一、目的

本次選擇赴西班牙參加語言訓練，目的在增強自己的第二外語能力。本人雖在大學時期選修過3年的西班牙文，然而卻因使用機會較少，對於西語使用並不熟練，尤其口語表達方面亟需加強。此外，本部提供新進駐外人員赴外語訓之目的亦在使其早日適應駐外生活，俾利往後派外工作之接軌。

二、過程

(一) 語言課程

西班牙馬德里康普頓斯大學語言中心一學年課程配置為3學期，每學期10週，每日(週一至週五)4小時語言課程，採能力分班。課程分為「文意理解及寫作」、「口語理解及表達」、「文法及演練」、「字彙建構」、「西語習作」、「作文」、「西語檢定」7項：

1. 「文意理解及寫作」：每週教師均會選定不同文體(書信、日記、詩)或文章主題，先閱讀相關範本，再進行寫作或小組討論。
2. 「口語理解及表達」：依據不同主題進行小組對話、戲劇呈現或個人口頭報告。
3. 「文法及演練」：每週教師循序選定文法主題，強化學生西語基礎。
4. 「字彙建構」：每週教師擇定不同主題單字。
5. 「西語習作」：教師選定電影、短片、文法練習題等不同素材，帶領學生進行演練。
6. 「作文」：教師教授作文常用模板或實用句型，學生進行造句或寫作。
7. 「西語檢定」：提供有意報考 DELE 西語檢定之學生練習該項考試聽、說、讀、寫習題之機會，俾幫助其通過考試。

(二) 文化課程

經評估未來工作需求，最後一學期本人將其中兩門各兩小時的語言課更換為「西語之多元性」文化專題課程，本課程旨在探討西班牙本地及拉丁美洲歷史及兩地區西語使用者之腔調、用字的異同，藉由本課程對於西班牙語的演變及相關歷史事件有較多的認識，亦學習到拉丁美洲及西班牙使用西語特徵及差異。

(三) 戶外教學

由具有深厚歷史及文化涵養的老師帶領學生走訪西班牙具有歷史故事與文化意涵之城市與名勝，除促進學生們對於西班牙豐富歷史、藝術、宗教、文化之認識或印證課堂所學之外，亦增加學生認知之廣度及深度。

(四) 與我駐西班牙代表處互動

1. 至代表處經濟組實習

為使學員瞭解駐外人員工作項目，經濟組特別安排學員定期至代表處實習，學習使用相關電報傳輸設備及協助辦理相關業務，例如熟悉如何至西班牙各政府單位查找資料、學習瞭解西班牙進出口法規、如何以駐在國角度蒐報對能協助國內貿易政策作成之資料等。

2. 國慶酒會

學員抵達馬德里第 2 週，適逢我國國慶，爰駐西代表處舉行國慶酒會，學員們並到現場支援相關接待事務。

3. 馬德里國際旅展(FITUR)

馬德里國際旅展為該城市年度盛事之一，吸引來自西班牙以及歐洲各地之旅客參觀。學員們除協助介紹臺灣相關景點，並撰寫書法推廣我國文化外，亦透過參觀各國攤位，與他國進行交流，可謂非常有趣的經驗。

4. 期末產業專題報告

各學員依興趣擇定一個西班牙產業，作為報告主題，並蒐集相關數據及資料，試撰寫一篇專題報告，並於期末以西語進行口頭報告。鑒於本人一向對於文化藝術深感興趣，故選擇該國文化產業為題。

5. 赴代表處長官家餐敘

大使與大使夫人及經濟組李組長均曾邀請學員至府上餐敘，除有機會認識當地臺商及眷屬，亦有更多機會與代表處前輩們互動交流，瞭解駐外人員的生活、工作甘苦。

(五) 課餘活動

1. 語言交換

透過前一屆學長姊的介紹，學員們結識一群在馬德里學習中文的西班牙人，每周並定期進行語言交換，學習課本之外的西班牙語，並有機會進行文化交流。

2. 走訪博物館及欣賞藝文活動

鑒於西班牙是一個充滿歷史及文化遺產的國度，且馬德里內博物館數量極多，

故本人常利用假日及課餘時間參觀不同的博物館及美術館，增進對歐洲文化之認識。此外，鑒於該國鼓勵 30 歲以下青年觀看藝文表演，有時會推出優惠票，爰亦曾至皇家劇院觀看歌劇、赴劇場觀看話劇、佛朗民歌、音樂劇、聆聽交響等表演。

3. 文化體驗及旅行

語言不離文化，故語言學習需與文化體驗相輔相成，語訓期間，本人曾參加品酒會，瞭解葡萄酒的製程及如何品酒，亦曾進場觀看足球賽及鬥牛，體驗西班牙文化。此外，學期間的旅遊，旅途中所遇見的旅客及熱心的當地人，是提供練習口說及協助瞭解該國文化的良好機會，故學校老師亦非常鼓勵學生在假期間走訪西班牙各地。

三、心得及建議

(一) 心得

1. 大學學期開始後，尋房不易

雖然學員們已於語言中心開學前一週抵達馬德里，惟斯時因一般大學生業開學，且因學員們租賃期間未滿一年，多數物件均至少需承租滿一年，否則須支付違約金，故尋房極度困難。

2. 學期結束當天即須返臺，稍顯倉促

鑒於目前西班牙政府所核發簽證只到結業式當天，惟當天學校仍安排有課程，故學員學期最後一天無法到課，且因期末考試剛結束，處理退租、關閉銀行帳戶等程序，時間較壓縮，且過程稍顯倉促。

3. 期末產業專題報告，對於驗收學習成果有助益

語言學習課程雖常有口頭報告或分享，惟主題均較生活化且較簡短，故經濟組安排學員撰寫產業專題報告，除幫助學員瞭解西班牙相關產業狀況外，期末以西語進行口頭報告，更是對於這些時日學習成果之驗收，因除須看懂資料內容，尚須思索如何用口語表達使他人理解，本活動某程度亦是未來工作之模擬，故對學員而言有所幫助。

4. 語言課程班級人數過多，課堂品質較差；語言中心中國大陸學生居多，踏出舒適圈、把握與其他國家學生練習之機會

語言中心課程班上人數往往都在 20 人以上，故與老師對話或在課堂上練習時間相對較少，課堂品質亦相對較差。此外，程度中上的班級，來自中國大

陸的大學生佔絕大多數，鑒於語言相通，同學往往偷懶不願意用西語談話，故此亦會減少練習機會。因此，督促自己踏出舒適圈顯得相當重要，由於某些課係採併班上課，故此時就可以把握機會與來自其他國家之同學談話交流。

5. 師父領進門，修行在個人

語言作為溝通的工具，久沒有使用就會生疏。本人前後雖曾習西文3年，惟因過程斷斷續續，且缺乏使用機會，故口語表達及聽力一直處於無進展之狀態。赴西班牙語訓後，聽說能力有所提升，然回國後每日仍須撥出時間接觸西文，避免相關能力快速退化。

(二) 建議

1. 赴馬德里進行西語訓練較適合有西語基礎者

馬德里熟諳英語人口比例似不高，故除學校學生事務處職員不說英文，購買物品、租屋、簽網路合約、赴銀行開戶、辦居留等日常大小事都必須使用西文，故倘對該語言完全無基礎，生活將會面臨較大挑戰。又因學校老師授課亦係全西文，故倘無基礎，對於理解教師表達內容將有困難，需要較長時間適應，學習成效亦較無法立顯。

2. 學校打文法基礎，並利用課餘時間強化聽說能力

語言中心的文法課程可調按部就班，閱讀課的題材也相當豐富，惟就口說方面，因班上學生眾多，每位學生平均練習時間相當不足，故課後的「自力救濟」就顯得相當重要，無論是收聽西語教學節目、收看西語頻道或是參加語言交換都會對於增進聽說能力有所助益。

3. 或可參酌外交部語言訓練模式

經與外交部學員交流，得知該部係與私立語言學院合作，且該班僅有外交部2名學員，故老師得以客製化為該部學員規劃課程，雖非每天上課，但小班制品質較佳，且花費總額與本部學員在康普頓斯大學上課相近。如此，外交部學員亦會有較多課餘空檔到外館實習，爰本部似可將該部模式作為參考。

4. 或可請外館協助爭取簽證時效延長，作為緩衝

依據本部駐外人員參加語言訓練規定，學員僅需於結訓後應於一週內返國。另經洽駐館協助辦理簽證之秘書，渠表示雖然目前西班牙政府所核發簽證效期係至學期結束當日，惟或可嘗試協助爭取延長效期，故倘往後有前往西班牙語之學員，或可請外館協助爭取，作為學期結束至返臺間之緩衝。

附錄：西班牙文化產業初探報告

西班牙文化產業初探

一、前言

縱觀歷史，西班牙所位於之伊比利半島，因物產豐饒，自古以來即為兵家必爭之地；其文化亦受到諸多外來文化影響，而呈現多元樣貌，並持續蓬勃發展。本文將參考西國「教育、文化暨體育部」(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Cultura y Deporte)所公布之 2016 年文化產業相關統計數據(謹註：為該單位網站最近期資料)，嘗試分析該國文化產業發展趨勢，並提出相關建議。

二、西班牙文化產業相關統計數據

以下內容將透過兩部分，分別敘述西班牙文化整體及文化產業重點部門別之發展概況：

(一) 西班牙文化整體發展概況

1. 文化從業人口分布情形

根據西國「教育、文化暨體育部」所公布之資料，「文化從業人口」係指「受僱於文化相關事業體(例如：出版、博物館、檔案、影視等業別)或從事具文化面向職業之人(例如：作家、藝術家、圖書館員等)」。

2016 年西國文化從業人口為 54 萬 4,700 人，占全國就業人口 3%，相較於 2015 年 51 萬 5,000 人(占該年全國就業人口 2.9%)，成長 5.7%。從業人口性別比方面，2016 年男性占整體文化從業人口 59.5%，女性為 40.5%。就年齡比而言，則以 35 至 44 歲之中年人口居多，占整體文化從業人口 34%；

學歷分布方面，具有大學以上或同等學歷之人口最多，占整體文化從業人口 67.4%；另就給薪狀況而言，71.4%的文化從業人口領有薪水，其中 86.9%為全職，13.1%為兼職性質。

2. 文化相關事業體分布

2016 年，以文化為主要經濟活動之事業體為 11 萬 4,099 單位，占於該國政府登記成立之全體事業體 3.5%；其中，以提供文化活動或相關服務者(例如出版、圖書、檔案、博物館、電影、廣播、電視或其他娛樂等)為大宗，占該產業 80%，其餘 20%則為貿易或提供文化相關財產租借之事業體。

就事業體規模而論，63.9%為未聘僱任何員工之事業體，29.4%為具 1-5 名員工之小型事業，6.1%為具 6-49 名員工之事業，其餘 0.6%則為具 50 名以上員工之較大型事業。

3. 國家文化預算配置

2016 年，西國國家總預算(Administración General del Estado)文化預算為 6.63 億歐元(約臺幣 245 億 3,100 萬元)，占該國 GDP 之 0.06%；根據 2015 年資料，該年度西國國家總預算中，文化預算為 6.72 億歐元，爰 2016 年國家文化預算相較前 1 年，縮減 1.4%。

4. 家戶購買文化商品及服務開銷

2016 年，西國家戶用於購買文化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開銷總額為 140 億 9,940 萬歐元(約新臺幣 5,075 億元)，占家戶全年購買任何商品或服務開銷之 2.7%，且 2016 年相較於前 1 年之 131 億 8,700 萬歐元，成長 6.9%。西國平均每一個家庭的文化相關開銷為 764.4 歐元(約新臺幣 2 萬 8,200 元)，國民平均文化相關開銷則為 306.7 歐元(約新臺幣 1 萬 1,340 元)。另就

家戶文化相關開銷項目別而言，書報雜誌占 22.2%，電視、資料處理及網路費用占 47.9%，文化相關服務則是占 16.3%。

5. 國民文化消費習慣(謹註：僅公布 2015 年數據資料)

據統計西國人最常從事之文化活動為聆聽音樂、閱讀及看電影。其中，赴電影院看電影居冠，達 54%。而該年亦有 43.5% 人口曾欣賞現場演出，其中，24.5% 係欣賞當代音樂表演，23.2% 係赴劇院觀演。

6. 文化產業進出口貿易數據

2016 年西國文化商品之出口值為 7 億 8,850 萬歐元(約新臺幣 291.7 億元)，進口值則為 6 億 6,610 萬歐元(約新臺幣 246.4 億元)，爰出超值為 1 億 2,240 萬歐元(約新臺幣 45.3 億元)。最有利出口產品為書籍及報章雜誌，出口值為 5 億 9,810 萬歐元(約新臺幣 221.3 億元)，出超值為 2 億 5,360 萬歐元(約新臺幣 93.8 億元)。

另外，西國文化商品最主要的輸出地為歐盟境內(占 60.2%)，其次為拉丁美洲(占 23.9%)；文化商品最主要輸入地則是歐盟境內，占 62.4%。

7. 文化觀光相關數據

「文化觀光」可作為判定文化帶動其他影響該國經濟發展重要部門驅動力大小之指標。2016 年西班牙居民所進行以文化為目的之觀光數共計為 1,440 萬次，占有在西國境內旅遊總數之 16.8%，並為該國創造 73 億 3,900 萬歐元(約新臺幣 2,751 億元)之收益；另就外國旅客入境西班牙進行文化觀光之數目則為 800 萬次，占有在西國境內旅遊總數之 12.5%，並為該國創造 85 億 6,710 萬歐元之收益(約新臺幣 3,170 億

元)。

8. 體制外文化養成教育相關數據

本文所指之「體制外文化養成教育」係指接受非正規教育體制外之藝術相關教育(例如才藝班或私立藝術學院等)，2016-2017 學年度，西國共有 39 萬 6,265 名學生註冊，相較 2015-2016 學年度增加 0.9%。就學習領域而言，絕大多數為音樂(83.2%)，其次為舞蹈(9%)、視覺藝術及設計(7.2%)、戲劇(0.6%)。

9. 智慧財產權相關數據

2016 年西班牙智財主管機關統計之文化相關智慧財產權收入為 3 億 5,640 萬歐元(約新臺幣 131.8 億元)，與前 1 年 3 億 5,700 萬歐元相近。其中，72.3% 為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收入，15.2% 來自藝術家或表演者相關權利管理團體收入，12.5% 則來自對於創作者相關權利管理團體收入。2016 年，加入集保團體會員者有 19 萬，包含 4.2% 法人及 95.8% 自然人(23.2% 為女性，76.8% 為男性)。

(二) 重點部門別發展情形

1. 文化遺產

2016 年，與文化相關之不動產登記在案為 1 萬 7,450 件，其中有 78.4% 為古蹟(Monumentos)，12.8% 為考古遺址(Zonas Arqueológicas)，5.6% 為歷史聚落(Conjuntos Historicos)[謹註：根據「西國文化遺產分類」(Bien de Interés Cultural)，此項類別係用於保護該國具文化歷史淵源之聚落]，歷史景點(Sitios Historicos)[謹註：此項類別係用於保護具自然及人文景觀之景點]占 2.7%，歷史花園則占 0.5%。動產方面，2016 年記錄

在案者共 2 萬 2,114 件，其中以畫作最多，占 35.7%，其次為雕塑作品 19.1%及家具 11.6%。

2. 博物館

2016 年，受西國政府調查其境內之 1,521 間博物館，造訪總人次共 5,900 萬，與 2014 年相比增加 2.6%。受調查之博物館 70.8%係公營，27%為私人所有，2.2%則公私聯營。就博物館主題而言，17.4%為民族人類學相關，14.5%為美術相關，12.7%係與考古相關，其次為當代藝術 8.9%及歷史 8.8%。

3. 書籍

2016 年，西班牙已累積 8 萬 6,000 本註冊「國際標準書號」(ISBN)之書籍，較前 1 年成長 8.3%，其中有 70.7%為紙本書籍，其餘 29.3%為其他媒體書籍；圖書分類總數方面，31%為社會科學類，21.4%為文學，自然科技類占 14.1%，教科書占 12.7%，兒童青少年讀物占 10.8。另就出版社而言，有 90.4%為私人出版公司，其餘 9.6%則為公營。

4. 表演藝術及音樂

2016 年，西班牙全國所有之劇院空間共有 1,630 處(其中有 1,170 處為公營)，而每 10 萬居民所享有之平均觀戲空間為 3.5 處；西班牙之音樂廳則共有 541 座(其中 396 座為公營)，而每 10 萬居民所享有之平均欣賞音樂表演空間為 1.2 處。就音樂出版品而言，2016 年註冊「國際標準音樂編碼」(ISMN)為 1,243 件作品，其中有 72.6%為純器樂演奏，21.5%為輕音樂，4.1%為人聲演唱作品。

5. 電影

2016 年，西班牙進電影院觀影人次為 1 億 180 萬(相較 2015

年增加 5.9%)，並創造 6 億 200 萬歐元之營收(約新臺幣 223 億元)，相較前 1 年成長 4.7%。西班牙本土電影在 2016 年所獲得之觀影人次為 1,880 萬，創造 1 億 1,120 萬歐元之營收(約新臺幣 41 億元)；外國電影則吸引了 8,300 萬人次，並創造 4 億 9,090 萬歐元之營收(約新臺幣 182 億元)。

西班牙全國共有 3,554 個電影放映空間，2016 年合計放映了 1,678 部電影(西國本土電影 451 部，外國電影 1,227 部)，且計有 627 部為新上映電影。

6. 鬥牛產業

2016 年登錄以鬥牛士為職業者共有 1 萬 692 人，其中有 276 位為女性，占 2.6%。該年從事畜養用於鬥牛牛隻事業之登記數量為 1,324 家，培養鬥牛士之學校則為 58 座；2016 年所舉行之鬥牛賽為 1,598 場。

三、個人觀察與淺析

(一) 從業人口統計資料與實際情形具落差

雖然西班牙各地區幾乎對於街頭藝人在公共場所從事表演活動均訂有須通過考試或取得許可之規定，惟仍常在地鐵或非警察重點巡邏區域見到隨機賣藝人士，此部分人口因隨機移動且未履行納稅義務，故此部分人口數目較難掌握，爰所統計出的「文化從業人口」數據應會低於實際從業人口數。

(二) 西國文化從業人口平均教育水準高

根據上述資料，該國從事文化產業 67.4% 之人口係具大學以上或同等教育學歷，相較於該國國民整體具備同樣條件人口之 42.1%，高出許多；惟西國政府並未公布該產業學歷與報酬，爰尚無法得知學歷與其薪水是否具相對應關係。

(三) 家戶文化開銷大宗集中於大城市

平均家戶開銷大宗出現在具 10 萬以上居民之城市。其中，拉里奧拉(La Rioja)、巴利阿里群島(Illes Balears)、拉維亞(Comunidad Foral de Navarra)、加泰隆尼亞地區(Cataluña)、阿拉貢(Aragón)地區、阿斯圖里亞斯地區(Principado de Asturias)、巴斯克地區(País Vasco)馬德里(Comunidad de Madrid)更是超出家戶文化開銷之平均，並以首都馬德里居全國之冠。惟此非難以理解，依據筆者觀察，西班牙的文化資源集中於大城市，而國內外的藝文表演或展覽往往也僅選擇大城市演出或展出，另大城市因聚集較多生活條件充裕且教育程度較高之家庭，故其家戶文化開銷之占比亦會較高。

(四) 西國文化觀光產業持續蓬勃發展中

西班牙為全世界觀光產業最具發展潛力國家之一，而據西國政府資料顯示，2016 年西國居民所進行以文化為目的之觀光數相較前 1 年，約增加 31 萬次，收益並增加了 9.8%；外國旅客從事文化觀光部分，則是約增加 87 萬人次，為該國增加 6.5% 的收益，爰應可預測該產業對於帶動西國經濟發展具相當之驅動力，且在該國是具發展前景的產業。

(五) 西國文化養成教育風氣持續上升

從以上統計資料可知，西國接受非正規教育體制外藝術相關教育總人數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此外，接受體制內正規藝術教育之人數亦有逐年增加之趨勢，自 2010 至 2016 年，註冊於藝術人才培育高中之人數從 2 萬 6,432 名增加至 3 萬 4,825 名，接受專業技職訓練者則從 2 萬 943 人增加至 2 萬 6,379 人。然而，於大學中接受相關技能訓練人數則是在 2011

年達到 21 萬 2,884 人後下滑至 2016 年的 19 萬 3,430 人。筆者推測原因可能與藝術教育的專業化有關，從接受專業技職訓練人數的上升可知未來欲從事藝術相關工作之人，可能因師資或資源考量，會趨向選擇進專業技職學校，而非大學；另一個原因可能是從事藝術工作就未來收入而言較不穩定，爰若選擇就讀大學，亦未選擇藝術相關科系。

(六) 產業可能合作項目：將我國優良電影推廣至西班牙

鑒於赴電影院看電影為西班牙最普遍的文化休閒活動，且西班牙外國電影之票房不低，惟在西國似乎較少有機會看到亞洲電影的放映與進口，故如何打開市場是個挑戰。就此，我國除應思考如何將本土電影精緻、特色化吸引外國觀眾外，還需考量西班牙當地電影上映通常都會經過再配音等因素，爰除了找尋願意與我國合作的片商外，或許試圖將部分電影推向西國當地的電影文化節或鼓勵國內電影工作者參與當地影展及相關交流亦會有所幫助。

(七) 鼓勵兩國表演藝術團體或博物館間之交流

鼓勵與推動我國博物館與西國博物館締結姊妹館，並相互設展；鼓勵兩國表演團體互訪及至當地演出(謹註：此部分主要雖為文化部業務，惟若能成功推動對帶動該產業亦將有相當幫助)。